

台北市七星田園文化基金會 2014 年第五屆台語演講比賽辦法

壹、實施目的：增進小學生對台語(閩南語)的瞭解與興趣，期能在日常生活上運用自如，有助於成長過程中的競爭力。

貳、指導單位：台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。

參、主辦單位：台北市七星田園文化基金會。

肆、對象：台北市士林、北投、內湖、南港、大同、中山六區之國民小學中、高年級學生。

伍、報名日期：自即日起至 2014 年 11 月 20 日(星期四)止。

陸、報名方法：請每一國民小學原則各推薦 1 至 3 名學生(中、高年級)於報名截止日期前，填寫報名表(如附件)，以下列方式報名。

一、本會地址：112 台北市北投區中央北路 2 段 42 巷 17 弄 15 號 2 樓。

二、傳真：02-2897-6606

三、e-mail：chiungyu100@hotmail.com

報名後請電話確認：02-2895-4079#9 陳小姐

柒、比賽日期及時間：

一、初賽：103 年 12 月 6 日(星期六)上午 8：30 準時報到，09：00 開始比賽(約 12 時宣布進入決賽名單)

二、決賽：103 年 12 月 6 日(星期六)下午 13：30 分。

捌、比賽地點：初決賽同在石牌國小

地址：台北市北投區致遠二路 80 號(捷運石牌站 1 號出口，左轉往石牌路 1 段步行 100 公尺右轉致遠二路即可到達)

玖、比賽規則：

一、演講題目：共五道題目，請選擇一道題目為初賽及決賽共同題目。

1. 一項心適〔sim〕〔sik〕的代誌 (一件有趣的事情)
2. 路佇〔tī〕喙〔(tshui)〕裡〔lin〕 (靠嘴巴問路)
3. 欲共〔kā〕阿公(嬭)講的話 (要跟阿公(嬭)說的話)
4. 加己〔ka〕〔kī〕種菜 (自己種菜)
5. 食的衛生 (吃的衛生)

二、演講時間：每人限時4分鐘(3分30秒(含)~4分30秒(含)不扣分)。
(逾時或不足演講時間者，即扣「總分」一分，每增或減30秒，則遞次扣1分。)

三、評分項目：以下各項合計100%

(一)發音：30%

(二)用詞與語法：30%

(三)演講內容：30%

(四)台風與服儀：10%

(五)時間控制：(此一部分扣分，由成績統計人員扣分)

四、報名人數：

(一)初賽：由主辦單位視報名人數之多寡，必要時採分區分組比賽，由各組平均擇優參加決賽。

(二)決賽：決賽人數由主辦單位斟酌名額錄取。(上限25人)

(三)若報名人數太少，初賽與決賽合併舉行。

五、參賽注意事項：

(一)初賽學生出場號次由主辦單位代抽，不得異議。

(二)參加決賽學生於當日下午13:00抽籤決定出場號次；未到者，由主辦單位代抽，不得異議。

(三)參加初、決賽之學生需在場聆聽演講與評審人員之講評。

(四)得獎者若未參加頒獎，視同放棄，由後遞補。

(五)請隨時注意演講現場發佈之信息。

六、講演內容與原報名內登載題目不符時，視同未演講，不予計分。

七、評審人員講評後，立即公佈成績及名次；決賽後即舉行閉幕頒獎典禮。

八、若因參賽人員表現未達評審標準，主辦單位得決定部份獎項從缺。

拾、獎勵：

一、決賽取第一、二、三、四、五名，各頒給獎狀乙面，以及獎(助)學金，依次為新台幣六千元、五千元、四千元、三千元、二千元整，優勝若干名，頒給一千元；未入選者頒給二百元禮券。

三、最後請評審老師講評，並由本會董事長或董事頒獎。

四、凡每一參賽學生及指導老師提供午餐乙份。

拾壹、本項活動辦法若有不足或修訂時，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之。

備註：參賽者演說錄音權，同意無償給與七星田園文化基金會，非營利出版。